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国家文物局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3
- 二、部门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 表二、收入决算表..... 6
- 表三、支出决算表..... 9
-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6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1
-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5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5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30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32
七、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32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4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国家文物局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国家文物局为文化和旅游部管理的国家局，主要履行下列职责：

（一）拟订文物和博物馆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文物认定、博物馆管理的标准和办法，组织文物资源调查，参与起草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并负责督促检查。

（二）协调和指导文物保护工作，履行文物行政执法督察职责，依法组织查处文物违法的重大案件，协同有关部门查处文物犯罪的重大案件。

（三）负责世界文化遗产保护和管理的监督工作，组织审核世界文化遗产申报，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审核世界文化和自然双重遗产申报，协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四）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国考古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承担确定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

（五）负责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划并推动实施，指导全国文物和博物馆的业务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六）负责文物和博物馆有关审核、审批事务及相关资质资格认定的管理工作。

（七）组织指导文物保护宣传工作，拟订文物和博物馆有关人才队伍建设规划。

（八）编制文物和博物馆科技、信息化、标准化的规划并推动落实，组织开展重大文物保护科技创新工程，促进文物保护科技成果的转化和推广。

（九）管理、指导文物和博物馆外事工作，开展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负责文物进出境有关许可和鉴定工作。

（十）承办国务院及文化和旅游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国家文物局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外事联络司）、政策法规司、督察司、文物保护与考古司（世界文化遗产司）、博物馆与社会文物司（科技司）、革命文物司、机关党委和人事司。

国家文物局所属预算单位 7 个，包括：

1. 行政单位 1 个，为国家文物局本级。
2. 事业单位 6 个，包括：国家文物局机关服务中心、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中国文物交流中心、国家文物局考古研究中心。

第二部分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410.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31	二、外交支出	16	646.42
三、事业收入	3	25,777.08	三、教育支出	17	592.93
四、其他收入	4	808.41	四、科学技术支出	18	12,861.07
	5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	40,422.72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610.19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	148.55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1,363.74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4.19
本年收入合计	10	60,000.84	本年支出合计	24	57,649.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2,780.19	结余分配	25	2,399.96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44,318.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47,049.92
	13			27	
总计	14	107,099.69	总计	28	107,099.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000.84	33,415.35		25,777.08			808.41
202	外交支出	594.70	594.70					
20204	国际组织	594.70	594.70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510.00	510.00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84.70	84.70					
205	教育支出	378.34	378.34					
20508	进修及培训	378.34	378.34					
2050803	培训支出	378.34	378.3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3,608.30	3,258.56		9,753.93			595.81
20603	应用研究	13,398.30	3,048.56		9,753.93			595.81
2060301	机构运行	11,243.47	1,543.56		9,104.10			595.8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154.84	1,505.00		649.8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210.00	21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210.00	21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300.76	26,550.19		15,538.70			211.88
20702	文物	42,269.76	26,519.19		15,538.70			211.88
2070201	行政运行	2,220.52	2,122.18					98.34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44.88	2,344.88					
2070203	机关服务	549.91	88.33		457.52			4.06
2070204	文物保护	18,069.00	18,069.00					
2070205	博物馆	2,840.97	2,466.36		298.39			76.22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6,244.48	1,428.44		14,782.78			33.2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0	31.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00	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1.69	1,375.70		235.27			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1.69	1,375.70		235.27			0.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1.45	240.73					0.7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87.17	87.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85.85	698.53		87.3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国家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97.22	349.27		14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5	148.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55	148.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55	14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3.19	1,104.00		249.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3.19	1,104.00		249.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3.91	695.00		198.91			
2210202	提租补贴	69.72	65.00		4.72			
2210203	购房补贴	389.56	344.00		45.56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1	5.31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5.31	5.31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5.31	5.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649.81	30,240.59	27,409.22			
202	外交支出	646.42		646.42			
20203	对外援助	107.27		107.27			
2020306	对外援助	107.27		107.27			
20204	国际组织	539.16		539.16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57.32		457.3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81.84		81.84			
205	教育支出	592.93		592.93			
20508	进修及培训	592.93		592.93			
2050803	培训支出	592.93		592.9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861.07	10,360.63	2,500.44			
20603	应用研究	12,673.98	10,360.63	2,313.35			
2060301	机构运行	10,588.21	10,360.63	227.58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2,085.77		2,085.77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7.09		187.0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87.09		187.0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422.72	16,758.20	23,664.52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1.39		161.3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1.39		161.39			
20702	文物	40,230.33	16,758.20	23,472.13			
2070201	行政运行	2,535.68	2,535.68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80.99		2,880.99			
2070203	机关服务	837.24	837.24				
2070204	文物保护	13,651.50		13,651.50			
2070205	博物馆	3,691.09	1,488.01	2,203.08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6,633.83	11,897.27	4,736.56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0		31.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00		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0.19	1,609.47	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10.19	1,609.47	0.72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72	209.00	0.72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93.97	9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6.02	806.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0.48	500.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5	148.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55	148.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55	14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63.74	1,36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63.74	1,36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1.13	891.13				
2210202	提租补贴	72.14	72.14				
2210203	购房补贴	400.47	400.47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9		4.1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19		4.19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4.19		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国家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410.04	一、外交支出	15	646.42	646.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教育支出	16	592.93	592.9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5.31	三、科学技术支出	17	3,172.49	3,172.49		
	4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	23,897.06	23,897.06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1,358.30	1,358.30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0	148.55	148.55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1,097.80	1,097.80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4.19			4.19
本年收入合计	9	33,415.35	本年支出合计	23	30,917.74	30,913.55		4.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7,300.7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9,798.32	9,794.77		3.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7,298.28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43		27				
总计	14	40,716.06	总计	28	40,716.06	40,708.32		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913.55	8,202.50	22,711.06
202	外交支出	646.42		646.42
20203	对外援助	107.27		107.27
2020306	对外援助	107.27		107.27
20204	国际组织	539.16		539.16
2020401	国际组织会费	457.32		457.32
2020402	国际组织捐赠	81.84		81.84
205	教育支出	592.93		592.93
20508	进修及培训	592.93		592.93
2050803	培训支出	592.93		592.93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172.49	1,549.47	1,623.03
20603	应用研究	2,985.40	1,549.47	1,435.93
2060301	机构运行	1,549.47	1,549.47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435.93		1,435.9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国家文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7.09		187.09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87.09		187.0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897.06	4,048.38	19,848.6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1.39		161.3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61.39		161.39
20702	文物	23,704.67	4,048.38	19,656.29
2070201	行政运行	2,256.09	2,256.09	
207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48.89		2,848.89
2070203	机关服务	88.33	88.33	
2070204	文物保护	13,651.50		13,651.50
2070205	博物馆	3,484.00	1,285.36	2,198.64
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	1,375.86	418.60	957.2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00		31.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31.00		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8.30	1,358.3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8.30	1,358.3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9.00	209.0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93.97	9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36	711.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3.97	343.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55	148.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55	148.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55	148.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7.80	1,09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7.80	1,09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03	689.03	
2210202	提租补贴	67.42	67.42	
2210203	购房补贴	341.34	341.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400.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4.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66.90	30201	办公费	120.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74.00	30202	印刷费	17.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63	30203	咨询费	30.90	310	资本性支出	10.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48.68	30205	水费	20.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1.36	30206	电费	106.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9.24	30207	邮电费	70.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76.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4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01	30211	差旅费	145.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9.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94.82	30213	维修（护）费	40.4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4	30214	租赁费	3.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90	30215	会议费	147.0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82.87	30216	培训费	1.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7.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2.18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30
30305	生活补助	1.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5.5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96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86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0.3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19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7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4.4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0			
人员经费合计		6,837.41	公用经费合计					1,36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4.85	200.03	95.22		95.22	29.60	77.38		77.28		77.28	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国家文物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9		4.1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9		4.1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19		4.19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4.19		4.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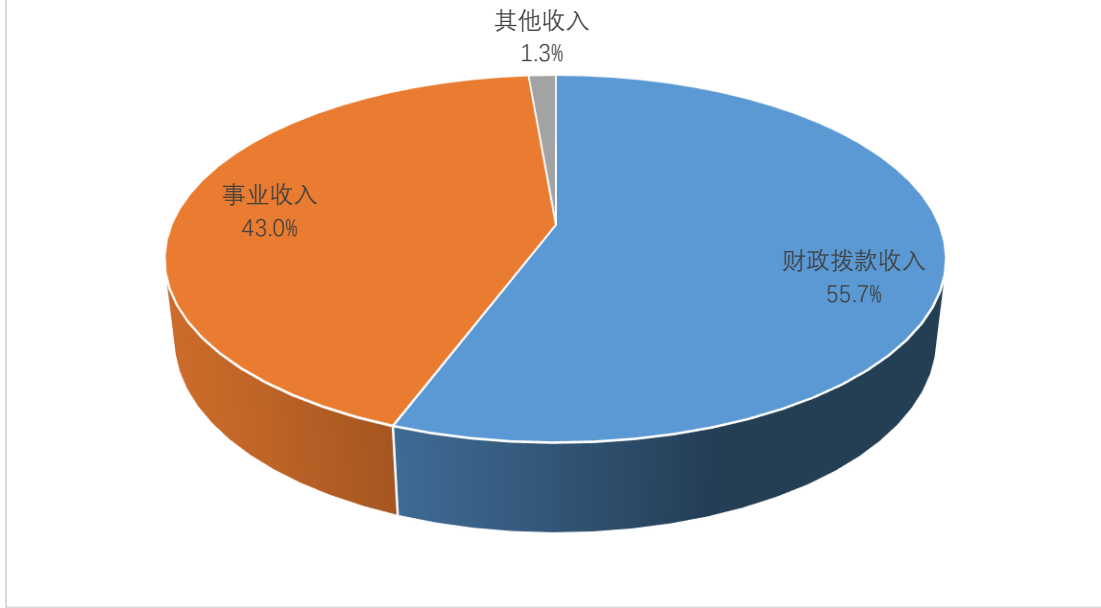
国家文物局 2021 度总收入 107,099.6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0,000.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3415.35 万元，为国家文物局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资金。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1,802.83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是追加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

2. 事业收入 25,777.08 万元，为国家文物局所属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1,866.03 万元，增长 7.8%，主要原因是所属事业单位事业发展较好，事业收入增加。

3. 其他收入 808.41 万元，为国家文物局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如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利息收入等。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97.53 万元，增长 13.7%，主要原因是部分单位取得的利息收入等其他收入增加。

图1 国家文物局2021年度本年收入结构图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780.19 万元，为国家文物局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按规定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2,252.2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中国文物交流中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缺口。

5. 年初结转和结余 44,318.66 万元，为国家文物局本级和所属事业单位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以及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也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资金。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3,309.35 万元，增长 8.1%。

（二）支出情况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总支出 107,099.6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57,649.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外交（类）支出 646.42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合作援助及国际组织会费、捐赠等方面的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325 万元，下降 33.5%，主要原因：对国际组织捐赠减少。

2. **教育（类）支出 592.93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177.09 万元，增长 42.6%，主要原因：文博人才培养工作任务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3. **科学技术（类）支出 12,861.07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科技计划(专项)等方面的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305.84 万元，下降 2.3%，主要原因：疫情影响专项工作任务减少，相应减少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0,422.72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机构的运行及文物相关业务开展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8,352.84 万元，增长 26.0%，主要原因：基本建设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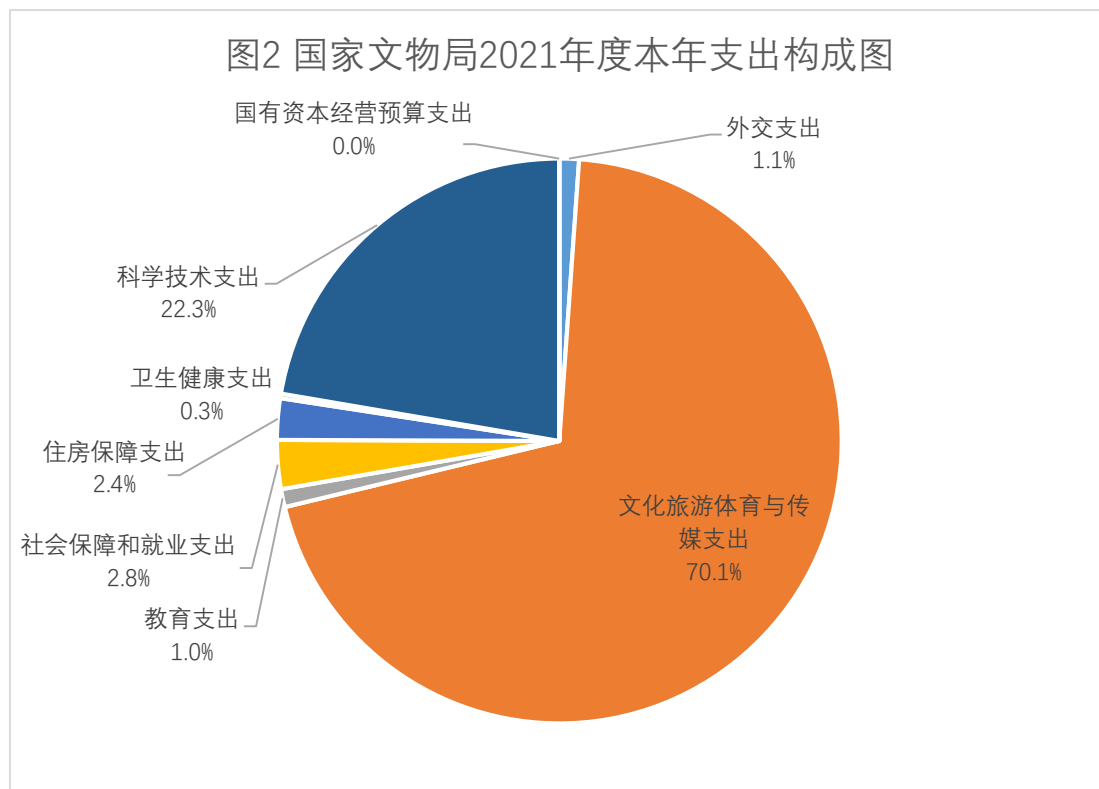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10.1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相关支出，以及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153.77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社保缴费人数增加，相应增加支出。

6.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8.55 万元**，主要用于未参加医疗保险的公费医疗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148.55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弥补以前年度医药费支出。

7. **住房保障（类）支出 1,363.74 万元**，主要用于文物局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支出。比 2020 年度决算减

少 11.34 万元，下降 0.8%，与上年基本持平。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4.19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减少 398.69 万元，下降 99.0%。主要原因是一次性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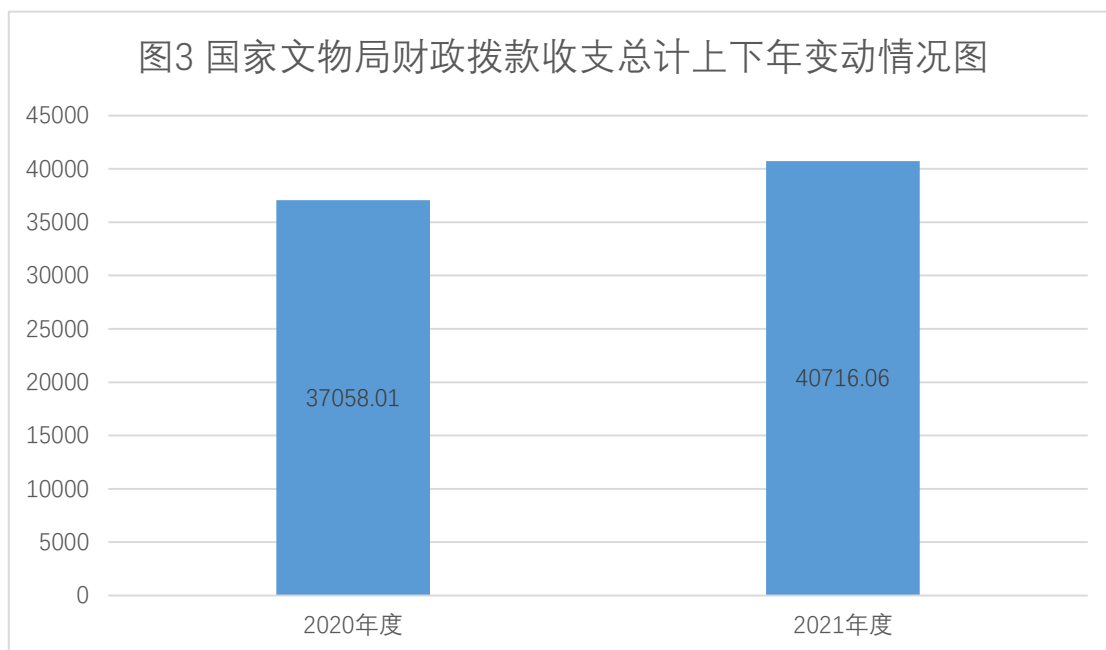
8. 结余分配 2,399.96 万元，主要为国家文物局所属事业单位按规定转入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职工福利基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049.92 万元，主要为国家文物局本级和所属事业单位本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按规定需要结转到下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以及按财政部规定需要上缴的结余资金。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682.95 万元，增长 1.5%，基本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0,716.0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3658.05 万元，增长 9.9%。

主要原因是追加基本建设项目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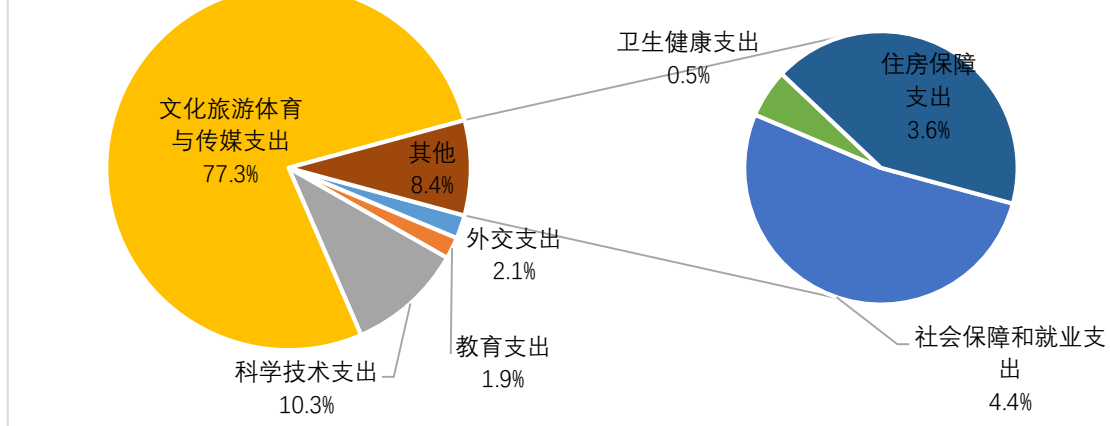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913.55 万元，构成如下：

外交（类）支出 646.42 万元，占 2.1%；教育（类）支出 592.93 万元，占 1.9%；科学技术（类）支出 3,172.49 万元，占 10.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3,897.06 万元，占 77.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58.3 万元，占 4.4%；卫生健康（类）支出 148.55，占 0.5%；住房保障（类）支出 1097.8 万元，占 3.6%。

图4 国家文物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决算构成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3,410.04万元，支出决算为30,91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其中：

1. 外交支出（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2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2.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年初预算为510万元，支出决算为457.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主要原因是汇率变动。

3. 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年初预算为84.7万元，支出决算为81.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6%。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8.34万元，支出决算为592.93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56.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4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9.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6.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年初预算为 1,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35.93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

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2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相关工作未按计划开展。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3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12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6.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344.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1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 88.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 18,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进展，部分项目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 2,46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年初预算 1,428.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进展，部分项目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 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4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统一规定发放离退休人员经费，实际支出少于年初预计数。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 87.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9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49.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缴纳 2021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实际支出少于年初预计数。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48.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6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缴纳 2021 年度住房公积金，实际支出少于年初预计数。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以前年度财政

拨款结转资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 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国家统一规定缴纳 2021 年度购房补贴，实际支出少于年初预计数。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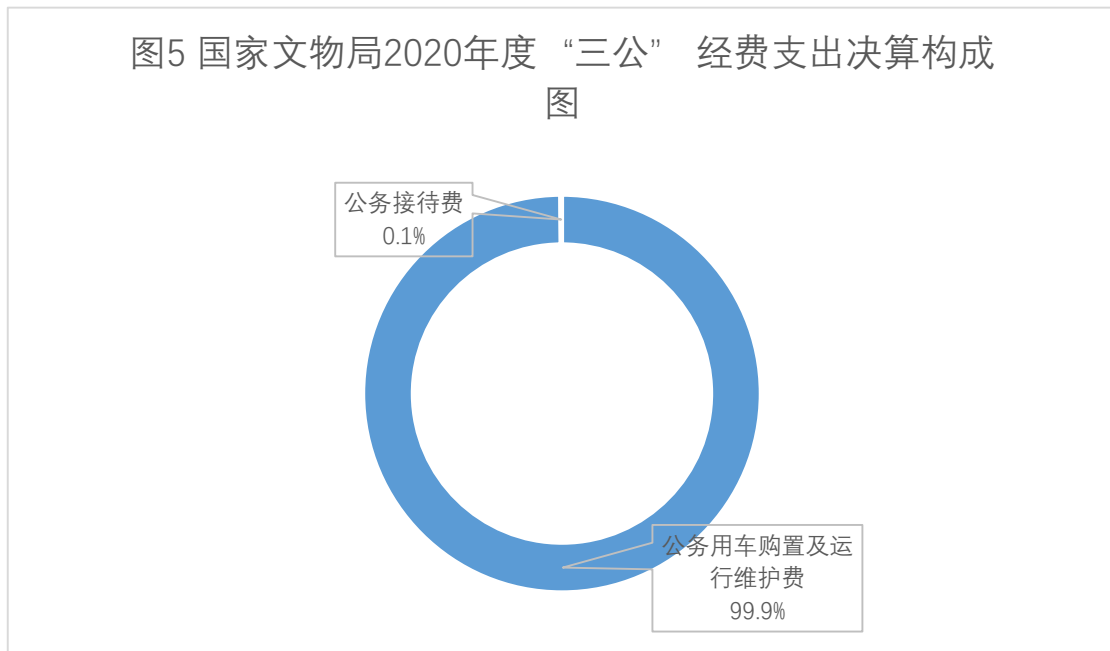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0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37.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365.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4.85 万元，决算支出数为 77.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开支范围及标准，切实加大了“三公”经费管理力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7.28 万元，占“三公”经费总支出的 99.9%；公务接待费 0.1 万元，

占“三公”经费总支出的0.1%。具体情况如下：

图5 国家文物局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构成图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7.28 万元。

2021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因公出行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二）公务接待支出 0.1 万元。

2021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国内公务接待 1 次，12 人次。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9 万元，均为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七、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5 个，二级项目 31 个，共涉及资金 25,106.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信息化运行维护”1 个一级项目和“文物创新管理标准化及互联网+中华文明”等 4 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41.82 万元，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单位职能职责，资金到位及时；项目过程管理较规范，预算执行率较好，各项工作任务基本按计划完成，总体质量达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今年在中央部门决算中反映“文物业务工作”及“科研机构专项业务费”等 5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其他项目_进修及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592.34 万元，执行数为 59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 7 个、技能人才培训班 4 个、管理人才培训班 8 个，培训人员数量 1200 人次，完成高层次人才提升计划 21 人次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培训班次的个别课程在培训的针对性上还需要进一步增强。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督促各主办部门提升培训课程设计的针对性。

2. 文物保护与展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2198.64 万

元，执行数为 2198.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学术研究稳步推进，全年完成《鲁迅研究月刊》12 期编辑出版工作。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文物藏品管理，藏品征集管理进一步升级，信息化保障能力有提升。努力提高服务意识，搞好后勤服务保障。推进鲁博馆区整治美化，为广大观众提供良好参观体验。有效保障开放区域安全，安保水平有所提升。发现主要问题及原因：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融合程度有待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单一。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机制，提升资金管理业财融合的效率和效益，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系统性。

3. 科研机构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5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49.5 万元，执行数为 1483.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学术交流及成果出版及资料购置；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监测；院主要业务方向《长城保护年度报告》编制、中国文化遗产研究战略合作专项培训班、全国石窟寺保存状况专项调查等工作。发现主要问题和原因：受疫情防控影响，部分绩效目标无法正常开展；部分指标年初设置时考虑不充分，年度指标值设置偏高。下一步改进的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强化认识，提升项目和资金管理业财融合的效率和效益。

4. 科研设施专项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91 分，全年预

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48.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购置设备安装调试工作；保证仪器设备故障及时发现并解决，实验耗材和试剂补充到位，各项实验能够有序开展，确保院网站正常访问，加强院网络安全，提升带宽使用效率。发现主要问题和原因：部分指标的实际完成值远大于年度指标值，年度指标值在年初设置时偏低；受疫情防控影响，部分指标未完成年度指标。下一步改进的措施：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强化认识，提升项目和资金管理业财融合的效率 and 效益。

5. 文物业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6252 万元，执行数为 622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文物安全防护工程实地检查评估 40 次，馆藏一级文物修复第三方评估 93 项，年度文物进出境审核鉴定人员考核工作报告 1 份，文物保护规划方案评审 382 项，文物保护项目检查 23 项，水下考古调查报告 1 份，督察督办重大文物违法案件 128 起，革命文物“三个百集”制作 100 集等。发现主要问题及原因：个别事项绩效指标设定的规范性、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管理，切实提升绩效指标设定的规范性和科学性。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_进修及培训							
主管部门	国家文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2.34	592.34	592.34	10.0	1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78.34	378.34	378.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214.00	214.00	214.74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紧密结合文物工作实际和发展需求,统筹协调,分类实施。调动政府部门、社会组织及用人单位积极性,分步分类推进新时代文物人才建设工程实施,扎实推进人才优先发展。加大技能、科技、管理人才培养力度,充分满足文物行业各部门急需的人才培养。依托文博单位、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完善文博人才培训基地建设。积极争取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的优惠政策,开展高层次文博人才提升计划,通过学历教育、进修班等形式,拓宽在职职工接受新知识、掌握新技能,提高素质的途径。培养一支既懂文博业务,又有管理知识的复合型管理骨干队伍和专业人才队伍。			达成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技术人才培训班	≥3个	7	15	15	
			培训人员数量	≥500人	1200	10	10	
			技能人才培训班	≥2个	4	15	15	
			管理人才培训班	≥5个	8	15	15	
			高层次人次提升计划	≥5人	21	10	10	
		培训人员考核通过率	≥98%	98%	5	5		
	质量指标	培训方案完整性和针对性	符合行业或专业工作相关要求	达标	5	4.5	个别培训班次的个别课程需要进一步增强	

								针对性。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性	符合单位财务或业务管理规范	达标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文物行业人才培养的促进作用	显著	达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5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与展示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文物局		实施单位	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98.64	2,198.64	2,198.64	10.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1.00	1,181.00	1,181.00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1,017.64	1,017.64	1,017.64	—	10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鲁迅思想研究方面，编辑出版发行《鲁迅研究月刊》12期，出版精选文集和纪念文集1项，无意识形态事故。 2. 完成藏品数据信息管理系统二期项目。修复部分酸化或损坏严重藏品。复制部分重要或经常使用的藏品。完成文物展览展示			学术研究稳步推进。文物藏品征集管理进一步升级。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文物藏品管理，有序交接。信息化保障能力有提升。扎实做好展览展示工作。勇担社会职责，扎实做好对外开放接待工作。努力提高服务意识，搞好后勤服务保障。积极推进鲁博馆区整治美化，增设休息区，为广大观众提供良好			

			品出入交接工作 3. 充分挖掘馆藏文物资源优势的基础上，对现有的鲁迅生平展览进行改陈工作。在展陈设计中增加科技含量，把鲁迅研究的最新成果充实到陈列展览中。 4. 馆区网络安全稳定，严把网站形态意识。 5. 开展馆际交流展览。 6. 开展社会教育活动（中、小学生社会大课堂，开放特色课程）。 7. 提高对外开放服务水平。 8. 安全无事故。 9. 馆区环境整洁、优美。	参观体验。有效保障开放区域安全，安保水平有所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1: 《鲁迅研究月刊》出版	12册	12册	5	5	
			指标2: 临时展览制作	=6项	14项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3: 出版论文集	≥1册	0	5	2	因疫情原因线上举办“鲁迅的道路——纪念鲁迅诞辰140周年”学术研讨会，已与人民出版社签订合同，经作者授权，提交论文集书稿，待出版；2019年预

							算的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论文集《在文学与历史之间》已于2021年9月拿到样书
指标4: 参加学术会议	≥1次	6次	5	5			
指标5: 完成鲁迅生平陈列展改造	=1项	1项	5	5			
指标6: 官网点击数	≥120000次数	1701287次	4	4			
指标7: 微信关注人数	≥12000人数	18万人	4	4			
指标8: 引进展览	=11项	10项	5	3			受疫情影响, 经与对方单位协调3次均未能开展
指标9: 馆内网络覆盖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3	3			
指标10: 参观人流量	≥100000人次	20万人次	4	4			

		指标 11: 安全事 故率	≤0 百分比	0 事故	5	5	
		指标 12: 对 外开放 面积	=8000 平方米	8131 平方米	5	5	
		指标 13: 社 会教育 活动	≥5 场次	线上线下一共完成 24 节课。	5	5	
	质量 指 标	指标 1: 开 放区域 服务设 备正常 运行率	≥0.95 百分比	100%	5	5	
	效益 指 标	指标 1: 提 高鲁迅 先生的 吸引力和 影响力, 大力弘 扬爱国 主义精 神	有效促进	对外交流鲁迅相关展 览, 有效提高各地公 众对鲁迅的认知, 提 高鲁迅的吸引力和影 响力。鲁迅生平展改 陈的完成将在学术界 和观展公众群众有效 促进鲁迅的吸引力和 影响力。发挥基地优 势, 共建思政教育第 二课堂。2021 年 “六一”, 我部门与 华嘉小学联合开展了 “红心向党, 永远跟 党走” 少先队入队仪 式, 新队员们通过此 次活动, 了解了鲁迅 先生的以笔战斗呐喊 人民觉醒、民族解放 的奋斗一生, 同时也 充分感受了博物馆内 的文化气息。	5	5	
		指标 2: 藏 品保管 水平	有效促进	正式面向全馆开放智 慧平台查询系统的使 用。	5	5	

			指标 3: 对 弘扬鲁 迅文化 的促进 作用	有效促进	持续的对外交流展览，官网对馆内展览和活动的宣传，鲁迅生平展览改陈。寻求更多渠道更多平台，积极传播鲁迅思想和红色文化。参与北京电视台《奋斗百年路，起航新征程》的专题篇录制；7月参与吉林卫视《回家》栏目《文学百年》第一集——《文学革命》的录制；11月陈南、刘晴参与中央电视台《博物馆的召唤》拍摄。此外，社教部还与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北京交通台、北京文艺台等多家媒体开展专题直播活动。运用新媒体，开展线上直播。4月23日“世界读书日”，我部门与央视频合作开展“今天你读书了吗”直播活动，为全民阅读和党史学习活动助力。5月13日，我部门张燕与搜狐视频合作开展“云游北京鲁迅博物馆”直播活动，有效提高了鲁迅生平展和鲁迅故居在全国范围内的受众知晓率。亮相服贸会，推介鲁迅文化。9月，我馆作为“8+”名人故居纪念馆联盟单位，参加2021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展览推介活动。社教部制作的鲁迅生	5	5	
--	--	--	---------------------------------------	------	--	---	---	--

				平图片展、研发的社教活动在会上亮相，并在展会上积极传播鲁迅文化，传承文化名人精神。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研学活动。开辟故居东侧展区，举办《鲁迅在北京的住处》临时小型展。			
		指标4：对文物的保护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完成委托文化遗产研究院代为修复馆藏文物26件（套），复制48件（套）纸质文物的工作。	5	5	
		指标5：观众参观满意度	≥0.95 百分比	100%	5	5	
总分					100	95	

项目名称	科研机构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文物局[154]			实施单位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49.50	1,549.50	1,483.49	10.0	95.7%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00	900.00	833.99	—	92.67%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649.50	649.50	649.50	—	100.00%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1、学术交流及成果出版于资料购置；2、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监测；3、院主要业务方向重点工作等；4、文物档案库房管理及运行。				<p>1、学术交流及成果出版及资料购置 完成国内外学术交流、《出土文献研究》及前期调研专业刊物编辑出版、《中国文化遗产》院刊编辑出版、购置专业刊物等工作。</p> <p>2、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监测 持续开展中国世界文化遗产监测制度、方法、技术需求研究；监测管理工作机制研究；总平台与监测云功能提升需求研究；监测工作相关技术规范与标准研究；世界遗产国际趋势调研。2021年度完成提升中国世界文化遗产监测预警总平台工作、世界遗产门户网站访问量、公示数据、平台服务用户及满意度调查等工作。</p> <p>3、院主要业务方向重点工作 完成《长城保护年度报告》编制、中国文化遗产研究战略合作专项培训班、景福宫营造与修缮技艺阐释研究、全国石窟寺保存状况专项调查、文物古籍善本与档案资料整理与研究、内控信息化平台运行维护等工作。</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世界遗产年会	≥1次	0	2	0	完成年会方案编制，并与举办地政府完成对接，方案已报国家文物局，目前国家文物局尚未正式向我院反馈意见；因疫情防控要求，拟举办地洛阳市政府通知暂停举办大型活动，且国家文物局未反馈意见，因此年会无法按时召开，计划于2022年延期召开。

		中国长城保护年度报告	≥1 部	1 部	3	3	
		中期研究报告	≥1 份	0	2	0	该课题为两年课题，预计 2022 年完成报告。
		出版文献刊物出版	≥1 辑	1 辑	2	2	
		升级维护次数	≥15 次	45 次	2	2	
		博士后招聘人数	≥2 人	2 人	2	2	
		国际学术交流研讨会	≥5 次	10 次	2	2	
		培训人员总数	≥60 人	169 人	2	2	
		培训成果报告	≥2 本	4 本	2	2	
		学术出版物	≥1 部	3 部	2	2	
		学术论文初稿	≥1 篇	1 篇	2	2	
		完成重要出土文献整理研究调研报告 1 本	≥1 本	1 本	2	2	
		建立全国石窟寺专项调查信息管理系统	≥1 套	1 套	2	2	
		提升后的中国世界文化遗产监测预警总平台	≥1 套	1 套	2	2	
		教材书稿编写	≥2 本	2 本	2	2	
		期刊出版	≥6 期	6 期	2	2	
		登陆次数	≥65000 次	47000 次	1	0	预估每人每天登录 1-2 次，系统人数约 200 人，每人每天使用频次不同，每天登录按约 250 人次计算，一个月按 22 天计算，为 5500 次，一年为 66000 次，扣除节假日、管理员登录后预估为 65000 次。2021 年系统超自动登出功能修改，由 30 分钟改为 6 小时，

								大大减少了重复登录次数。加之疫情时发，有员工居家办公情况，导致登录次数为47000次。
			石窟寺基础资料汇编	≥1份	1份	2	2	
			管理完成培训项目数量	≥3个	4个	2	2	
			组织项目评审	≥20项	33项	2	2	
			编制《全国石窟寺安全防范情况报告》	≥2份	1份	2	2	预定产出指标《全国石窟寺安全防范情况报告》按内容分为调研报告和技术报告2册。结项时统合为1部。内容没有减少。
			编制《全国石窟寺文物名录》	≥1份	1份	2	2	
			购置外文专业期刊、国内核心期刊，报纸	≥70种	72种	2	2	
			高清数字扫描	≥400份	521份	2	2	
	质量指标		新闻出版署有关学术期刊出版质量要求	通过期刊年审	已通过2020年期刊年审	1	1	
			网络安全保障	安全无事故	安全无事故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世界遗产门户网站公众访问量	≥17000人次	25518人次	10	10		

			向社会公示数据	向社会公示数据包包括：保护管理机构、监测机构	已公示	10	10	
			总平台服务各级用户	≥900人	993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85%	90%	10	10	
合 计						100	94.6	

项目名称	科研设施专项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文物局[154]			实施单位	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48.63	10.0	99.1%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148.63	—	99.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购置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经过工程师对设备使用者进行专业培训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测试精度、适用范围符合行业标准。维护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科研设备正常运转，保证科研人员操作规范，所得数据真实有效，结果解析能力进一步增强。</p> <p>保证仪器设备故障及时能够发现并解决，实验耗材和试剂补充到位，各项实验能够有序开展，确保院网络访问流畅，确保院网站正常访问，加强</p>			<p>购置的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经过工程师对设备使用者进行专业培训后，设备能够正常运行，测试精度、适用范围符合行业标准。维护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科研设备正常运转，保证科研人员操作规范，所得数据真实有效，结果解析能力进一步增强。</p> <p>保证仪器设备故障及时能够发现并解决，实验耗材和试剂补充到位，各项实验能够有序开展，确保院网络访问流畅，确保院网站正</p>			

	院网络安全，提升网络使用体验，提升带宽使用效率。			常访问，加强院网络安全，提升网络使用体验，提升带宽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网络带宽	≥115兆	120兆	12	12	
			培训操作学生	≥8人	13人	12	12	
			对外开放共享比例	≥15%	50.70%	10	8	出水文物研究部并入考古中心后，其实验量记为院外测试部分
			有效开机时长	≥2000小时	1995.5小时	10	8	受疫情防控影响，全年部分时段不允许院外人员来院实验，影响开机时长。
			测试样品数量	≥2500个	2971个	13	13	
			购买知网数据库	≥8数据库	9个数据库	12	12	
			采购交换机光模块数量	≥20个	40个	11	1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VPN使用满意度	≥90%	100%	4	4	
			测试结果满意度	≥90%	95%	3	3	
院职工满意度			≥85%	100%	3	3		
总分						100	95.9	

项目名称	文物业务工作						
主管部门	国家文物局	实施单位	国家文物局本级、国家文物局考古研究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30.49	6,630.49	6,287.96	10.0	99.7%	9.5
	其中：财政拨款	6,252.00	6,252.00	6,229.98	--	99.6%	--
	上年结转资金	378.49	378.49	57.98	--	15.3%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指导做好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与展示利用，开展文物保护工程项目检查评估，指导开展考古和大遗址保护工作，完成石窟寺保护利用专项规划编制、标准规范和制度研究、保护工程检查等工作，开展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相关工作。</p> <p>2. 加强博物馆运行信息监测和年报系统建设，组织博物馆展示推介活动，提升展示服务水平，完成出境展览和馆藏一级文物修复第三方评估。</p> <p>3. 开展文物市场监管和文物进出境审核，开展流失海外中国文物研究及追索返还工作。</p> <p>4. 筹备召开全国文物科技工作会议，完成文物保护行业标准制修订计划（2021-2025年），推进互联网+中华文明行动计划。</p> <p>5. 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展示项目管理，完善管理平台，进一步掌握全国革命文物基础状况，助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提升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策划能力，指导革命文物“三个百集”摄制。</p> <p>6. 开展文物行政执法及安全监管，完成文物安全防护工程实地检查评估、督察督办重大文物违法案件及不可移动文物执法监测等任务。</p> <p>7. 加强考古研究中心工作能力建设，开展国家考古事业规划研究、“考古中国”研究、水下考古和出水文物保护，做好“中国考古01”工作船运行维护，完成有关海域水下调查、水下考古专业人才培养。</p>			达成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文物安全防护工程实地检查评估	=10 次	40	10	10	
			完成馆藏一级文物修复第三方评估	≥30 项	93 项	10	10	
			年度文物进出境审核鉴定人员考核工作报告	=1 份	1 份	10	10	
			文物保护规划方案评审	≥300 项	382	10	10	
			文物保护项目检查	≥20 项	23	10	10	
			水下考古调查报告	=1 份	1 份	5	5	
			督察督办重大文物违法案件	=100 起	128	10	10	
			革命文物“三个百集”制作	=100 集	100 集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 12359 文物违法举报信息登记受理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方面对文物业务工作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9.5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 年度鲁博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2021 年度文物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 附件”。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机关运行费支出 935.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47.01 万元，降低 27.1%。主要原因是：我

局认真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开支，减少了差旅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国家文物局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31.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23.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1.9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465.1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24.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68.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9.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2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1 辆、一般公务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主要是考古发掘设备运输等专业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2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北京鲁迅博物馆临时展览收入等。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反映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外交（类）对外援助（款）对外援助（项）**：指根据国家统一部署，和国家领导人互访协议，用于援助发展中国家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的修复支出。

(二) **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会费（项）**：指以我国政府名义参加国际组织，按国际组织规定缴纳的会费。我国是国际文化财产保护与修复中心成员国，根据协会

章程，我国应缴纳相应的会费。

（三）外交（类）国际组织（款）国际组织捐赠（项）：
指以我国政府或国家文物局名义，向国际组织的认捐、救灾、馈赠等支出。

（四）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指为配合文物业务工作开展，国家文物局对相关文物工作人员进行培训的支出。

（五）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
指国家文物局科研单位用于机构运行的支出，具体为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用于机构运行的支出。

（六）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
指国家文物局科研单位用于社会公益研究的支出，具体为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用于文化遗产科学研究的支出。

（七）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用于完善科技条件及从事科技标准、计量和检测，科技数据、种质资源、标本、基因的收集、加工处理和服务，科技文献信息资源的采集、保存、加工和服务等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行政运行（项）：指国家文物局用于行使文物博物馆行政运行的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国家文物局用于行使文物博物馆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机关服务（项）：指国家文物局用于行使文物博物馆机关服务职能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指国家文物局用于行使文物保护服务职能的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指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开展文物保护、公益展出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其他文物支出（项）：指用于其他文物保护服务职能的支出。

（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指用于宣传文化发展专项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国家文物局离退休管理部门统一管理的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指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的国家文物局离退休管理部门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租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项):指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用于困难中央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六）“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年度鲁博专项业务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财预〔2022〕11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中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财办监〔2022〕5号）、《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国家文物局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程》《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对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2021年度鲁博专项业务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鲁迅作为 20 世纪最重要的文学家和思想家，在中国一直具有广泛的影响力，伴随着鲁迅作品被大量收入我国的中小学课本，对推动青年学生思想启蒙和提高语言运用能力起到重要作用；人们在经济飞速发展的背景下，思想上的贫乏和精神上的困顿确更加突出，用古今中外优秀的文化资源增加国民的精神涵养，实现物质和精神的双重现代化就成为当前的重要议题，而鲁迅文化正是最重要的精神资源。但是，鲁迅文化的传播并不容乐观，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以下简称“鲁迅博物馆”）作为全国鲁迅文化传播中心，承担着输出鲁迅文化、传播鲁迅文化的重要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曾经指出，博物馆建设不要“千馆一面”，不要追求形式上的大而全，展出的内容要突出特色。在保持博物馆基本陈列和旧址原状陈列相对稳定的前提下，深化研究、及时补充彰显时代精神的展陈内容。目前鲁迅馆区鲁迅生平基本陈列已为 13 年前的旧制，形式古板，展示手段单一，没有吸纳新的科研成果，亟待重新设计改陈，打造精品。为了更好地为社会大众服务，集中展示馆藏，实现资源共享，为公众提供互动交流的信息平台，需要进行博物馆数字化建设。为使博物馆进入一种全新的运行模式，在新环境、新条件下实现安全、正常运行，保证对外服务的水准，加快鲁迅

文化的传播速度，需要通过鲁迅专项业务经费来保障。

2.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本项目实施单位为鲁迅博物馆，其主要职责为：开展鲁迅生平、思想和著作，以及新文化运动历史和“五四”爱国运动历史研究，出版学术研究成果；承担鲁迅及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著名人物、重大事件有关实物、资料的征集和馆藏文物、资料的保管工作；举办鲁迅生平及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各种长期及临时展览；开展文物藏品数字化保管及展示工作；负责管理和保护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鲁迅故居；编辑出版《鲁迅研究月刊》；承担国家文物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下设办公室（人事处、党委办公室）、资产财务处、安全保卫处、研究室、陈列展览部、文物资料保管部、社会教育部、信息中心、文化发展服务中心（鲁迅故居管理处）。

3. 项目工作内容和经费预算情况

本项目的的主要工作内容为鲁迅与新文化研究，文物资料收集、藏品管理与保护，鲁迅生平陈列展改造，鲁博数字化建设与维护，馆区网络运维。

本项目 2021 年预算安排资金共 1,697.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80.0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1,017.64 万元，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2021 年度鲁博专项业务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预算批复金额	预算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结余金额
1	鲁迅生平陈列展览改陈及红楼平房尾款	1,017.64	-	1,017.64	1,017.64	-
2	鲁迅生平陈列改造其他相关费用及园区提升	352.15	-	352.15	303.48	48.67
3	引进展览及巡展	215.00	-	215.00	290.96	-75.96
4	信息网络维护	44.16	-	44.16	42.57	1.59
5	文物保护及藏品征集、管理	30.00	-	30.00	9.45	20.55
6	鲁博研究室月刊发行、学术交流	27.99	-	27.99	25.30	2.69
7	学术交流	10.70	-	10.70	8.24	2.46
合计		1,697.64	-	1,697.64	1,697.64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鲁迅思想研究方面，编辑出版发行《鲁迅研究月刊》12期，出版精选文集和纪念文集1项，无意识形态事故。完成藏品数据信息管理系统二期项目，修复部分酸化或损坏严重藏品，复制部分重要或经常使用的藏品，完成文物展览藏品出入交接工作。充分挖掘馆藏文物资源优势的基础上，对现有的鲁迅生平展览进行改陈工作；在展陈设计中增加科技含量，把鲁迅研究的最新成果充实到陈列展览中。馆区网络安全稳定，严把网站形态意识。开展馆际交流展览。

2. 项目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完成6项临时展览制作，出版论文集 ≥ 1 册，参加学术会议 ≥ 1 次，完成1项鲁迅生平陈列展改造，官网

点击数 \geq 120000 次数，微信关注人数 \geq 12000 人数，引进 11 项展览，馆内网络覆盖率达到 100%。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提高鲁迅先生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藏品保管达到数字化水平。

可持续影响指标：对弘扬鲁迅文化起到有效的促进作用，对文物的保护起到有效促进作用。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本项目绩效报告由鲁迅博物馆负责撰写，并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提交评价工作组。绩效报告能够较详实地反映项目 2021 年度的工作进展情况、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与绩效实现情况等内容，绩效报告格式较规范，数据较准确，内容较完整，能够基本满足评价工作的需要。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根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

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规定，依据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报告和其他相关材料，评价机构对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2.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的要求，并结合项目特点，评价工作组与委托方共同研究并细化了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评价内容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3. 评价方法。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机构采用公众评判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专家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法，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分值18分，过程分值22分，产出分值30分，效益分值30分。评价机构根据专家组人员的独立评分，汇总计算出各项指标的平均得分，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同时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确定，分为4个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评

价实施阶段、报告撰写阶段，全部工作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

各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022 年 2 月 22 日-2 月 25 日）

（1）组建评价工作组

正式组建评价工作组，评价机构在明确委托方要求后，组建评价工作组。

（2）制定工作方案

评价工作组制定评价方案，对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方式方法、评价程序和时间安排、评价人员安排等做出具体规定。

（3）部署绩效评价工作

进一步学习和掌握中央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召开评价工作部署会，就本次绩效评价整体情况、评价内容、进度安排和相关要求进行培训，使相关人员了解有关政策和要求，积极配合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开展。

2. 评价实施阶段（2022 年 2 月 26 日-3 月 9 日）

（1）收集、整理项目资料

收集项目绩效评价资料，对获取的资料进行形式审查，如项目资料存在问题或不够齐全完备，及时与项目单位沟通，进行补充完善。

（2）制定专家工作手册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资料，制定专家工作手册（主要包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专家评价会会议日程等）。

（3）专家非现场审查资料、组织召开专家评价会

①专家非现场审查资料。将已收集整理好的项目绩效评价资料发送给各位评价专家，并向专家介绍项目情况，明确评价工作重点及要求。专家非现场查阅资料，对需要补充的资料及需核实的问题书面反馈给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汇总各专家反馈意见后，提请项目单位进行补充完善。

②专家评价会。评价专家组对项目资料进行集体审阅、充分讨论，在此基础上，各评价专家独立出具评价意见。评价工作组汇总整理各评价专家意见，形成专家组评价意见。

3. 绩效评价报告撰写阶段（2022年3月10日-3月15日）

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专家组绩效评价意见，结合审查项目资料的情况，撰写《2021年度鲁博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经内部三级审核后，提交委托方。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并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主要决策依据为中央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指示精神以及《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2021 年工作要点项目》，项目单位按要求提交了项目申报书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预算材料，2021 年度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鲁迅博物馆发展规划及职责职能密切相关。

评价发现，本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完善：①产出方面仅设定了数量指标，未针对数量指标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以及成本指标；②效益方面未针对项目实施的受益者设置满意度指标；③三级子项目“文物保护及藏品征集、管理”预算资金 30.00 万元，未针对该项工作内容设定对应的考核指标；④将“馆内网络覆盖率”设定为数量指标，实际应为质量指标，指标设置不够合理；⑤部分指标设置过低，如：官网点击数设定目标值为 ≥ 120000 次数，实际官网点击数达 1701287 次；微信关注人数设定目标值为 ≥ 12000 人次，实际微信关注人数 18 万人次。

评价认为，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单位职能职责，但部分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合理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2. 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分析

2021 年度中央财政批复本项目经费共计 680.00 万元，实际到账资金 680.00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经费已足额到位。

评价认为，本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已足额及时到位。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分析

1. 业务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项目由鲁迅博物馆组织实施，负责预算申报管理、预算执行进度监控、绩效管理等工作，鲁迅博物馆法人代表、党委书记为项目主管领导，一位党委副书记、两位副馆长分别为项目分管领导，各处、部、室负责人分别为项目实施负责人；所属部门信息中心负责信息网络维护项目；研究室负责鲁博研究室月刊发行、学术交流项目；陈列部负责鲁迅生平陈列展览改陈、红楼平房及旧址复原、引进展览及巡展项目；文物资料保管部负责文物保护及藏品征集、管理项目；安全保卫处负责鲁迅生平陈列改造其他相关费用及园区提升中的安消防项目；文化发展服务中心负责鲁迅生平陈列改造其他相关费用及空调购置及安装，工程监理及园区提升项目。项目执行过程中做到了分工明确、职责到人。

项目实施过程中，鲁迅博物馆坚持从加强领导、严格管理、落实责任制等方面抓起，严格实行 OA 管理审批手续，在预算执行的每个时间节点通报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此外鲁迅博物馆领导坚持把项目组织实施作为馆内重要议事日程之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直接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

直接委托等方式确定委托单位，落实委托单位的具体负责人，明确双方职责分工，以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达到招投标限额的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履行招投标手续并与中标公司签订合同，项目内容完成后按照合同内容聘请相关行业内专家组织评审，出具专家评审意见，进行项目验收。

日常监督管理方面：馆区环境绿化与维护、用电设备及相关设备的检测和维护均设有工作日志本，记录工作完成及检测维护情况；开放部门设有意见簿，接受公众的监督，并及时纠正工作中问题；根据公众号的观众日流量，及时调整预约人数，在保证参观环境的前提下，满足公众需求；及时查看公众号下观众的留言，遇到问题及时调整工作方法；通过馆区日常巡逻和展厅站岗形成安全日志，保证馆区安全。

评价认为，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过程管理较规范。

（2）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分析

鲁迅博物馆制定了《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政府采购实施办法》《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合同管理办法》《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开放区域管理规章》《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制度，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制度要求，委托项目均履行报批程序，经审批后签订合同书，由

鲁迅博物馆具体实施的任务，妥善安排负责人员；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的项目，严格落实项目负责人和参与人员，要求项目团队具备专业知识和技能，确保项目实施质量。

评价发现，本项目部分合同签订不规范，如：①与北京华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鲁迅生平陈列展设计制作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987.35 万元，合同双方代表均未签字、合同双方均未签署日期；②与北京名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文海撷珍——天津博物馆藏近代文献展设计制作施工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7.29 万元，合同双方均未签署日期，合同甲方代表未签字。

评价认为，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完善，但对专项业务委托项目合同管理仍需加强。

（3）绩效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鲁迅博物馆开展绩效管理工作，能够按照财政部和中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执行，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实施了及时有效的监控和自评，形成较为完整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机制，绩效管理较规范。

评价认为，本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较健全，绩效监控情况较好，绩效管理较规范。

（4）质量控制情况分析

鲁迅博物馆各部门针对各项工作任务内容按照已有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控制项目实施程序、进度和质量，并能

够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通过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签订合同，对委托单位的专业性和业务能力提出要求，并在合同中对项目质量做出约定，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沟通联系，及时督导检查。

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按照项目预算内容，安排工作的开展，并形成相关记录。对于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项目实施负责人提出的要求，鲁迅博物馆主管领导和分管领导能够及时进行研究和修正以完善下一步工作。

评价发现，本项目未针对项目工作内容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

评价认为，本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设置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

2. 财务管理情况分析

(1) 制度建设情况分析

鲁迅博物馆根据国家各项财政法规及政策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如：《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货币资金管理办法》《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公务卡管理办法》《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预算管理办法》等制度，以规范财务管理及资金使用。

评价认为，鲁迅博物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建立较完善。

（2）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预算资金 1,697.64 万元，实际执行 1,697.6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评价发现，本项目三级子项目“引进展览及巡展”预算资金 215.00 万元，实际支出 290.96 万元，超预算支出 75.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35.05%，超出部分使用其他子项目结余资金支付；子项目“文物保护及藏品征集、管理”预算资金 30.00 万元，实际支出 9.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31.50%。上述子项目实际执行与预算差异较大，子项目间预算资金调整，未履行调整审批程序。

评价认为，本项目预算资金总体执行率较好，但部分子项目实际执行与预算偏差较大，子项目间预算资金调整，未履行调整审批程序。

（3）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基本按照国家财经法规、财政部要求和鲁迅博物馆财务管理有关规定执行。资金支付审批程序较规范，手续较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认为，本项目资金使用能够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较规范。

（4）财务监控情况

鲁迅博物馆结合自身特点和需求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

制度，对财务管理方面进行约束和规范，以确保经费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项目严格按合同规定的付款进度支付款项，通过结算项目工程尾款等形式，对工程项目进行验收。

评价认为，本项目财务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监控程序总体有效。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共设定绩效指标 8 项，截止 2021 年底，实际完成 6 项，目标完成率 75.00%。明细如下：

①完成 6 项临时展览制作：已完成 14 项展览制作（其中引进展览 10 项、原创展览 4 项）。

②出版论文集 ≥ 1 册：实际未出版，因疫情原因，外地专家无法抵京举办线下会议，故改为线上举办“鲁迅的道路——纪念鲁迅诞辰 140 周年”学术研讨会，已与人民出版社签订合同，经作者授权，提交论文集书稿，在出版周期内，待出版；2019 年预算的纪念五四运动一百周年论文集《在文学与历史之间》已于 2021 年 9 月拿到样书。

③参加学术会议 ≥ 1 次：已完成，实际参加学术会议 6 次。

④完成 1 项鲁迅生平陈列展改造：已完成。

⑤官网点击数 ≥ 120000 次数：已完成，实际官网点击数

达 1701287 次。

⑥引进展览 11 项：未完成，实际引进展览 10 项，原因为计划安排在武汉江汉关的展览，受疫情影响，展期变动了 3 次，仍无法在 2021 年开展，已和对方沟通将展览排期到 2022 年暑期。

⑦微信关注人数 ≥ 12000 人次：已完成，实际微信关注人数 18 万人次。

⑧馆内网络覆盖率达 100%：已完成。

评价认为，除出版论文集 1 册、计划引进展览 11 项受疫情影响未完成外，其他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年初计划，完成情况较好。

（2）项目完成及时性

除出版论文集 1 册、计划引进展览 11 项受新冠疫情影响未及时完成外，其余项目任务已经全部按照年度计划执行，并按期完成。

评价认为，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及时。

（3）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鲁迅博物馆履行了相关项目的质量检查和验收程序，对完成任务的委托项目，及时开展项目质量验收工作，征求专家意见，并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项目验收；通过签订工程监理合同，以实时监控鲁迅生平陈列改陈工程及园区提升项目的质量达标情况；通过履行相关设备采购、验收、维护等程

序，及时掌控相关设备的检测和维护状况，监控馆区环境绿化与维护情况。

评价发现，本项目未针对项目工作内容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

评价认为，本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设置仍需进一步加强。

2. 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1）社会效益

本项目根据关于《开展全国革命文物百佳讲述人遴选和推介工作的通知》精神，拟制作推广介绍革命文物方面的短视频和音频资料，拍摄制作了《播火——李大钊在北大红楼传播马克思主义》宣传短视频。通过修复部分酸化或损坏严重藏品，复制部分重要或经常使用的藏品，增加展览形式的多样化，对外交流鲁迅相关展览以及鲁迅生平展改陈的完成，有效提高各地公众对鲁迅的认知，提高鲁迅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此外通过正式面向全馆开放智慧平台查询系统的使用，对藏品数字化管理起到重要作用。

（2）可持续影响

本项目通过原创展览《咸同斯福——天龙山石窟国宝回归暨数字复原特展》和《曙光伟业——五四运动与中国共产党的创立展》契合年度热点，符合鲁迅博物馆特色，吸引了

大批观众参观。持续的对外交流展览，官网对馆内展览和活动的宣传，鲁迅生平展览改陈，对弘扬鲁迅文化起到了有效的促进作用。文化遗产研究院代为修复了馆藏文物、复制纸质文物，推动了对文物的保护利用。文物资料保管部征集了两批宋紫佩文物、屈震寰遗藏北大校徽、《鲁迅先生》画像、北大老照片、旧画片等，此外还接收了书法作品 5 幅、红色雕塑 3 件，对鲁迅博物馆文物资料搜集、藏品管理与保护起到重要作用。此外通过馆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功能建设，更好宣传博物馆和服务观众，为弘扬鲁迅文化及促进对文物的保护，更好地传播和弘扬中国优秀历史文化奠定了良好基础。

评价发现，项目未对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的实现程度的佐证材料进行收集整理，缺少具体实施效果典型案例的归纳。

综上，评价认为，本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对未来可持续发展具有较显著影响，但应及时收集整理效益实现情况的相关佐证材料、针对性归纳汇总典型案例，提高效益指标实现的可信度。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项目未针对受益对象设定相应的满意度指标，绩效评价时补充了满意度指标：参观观众的满意度。但未能提供达到前述指标的相关证明材料，导致满意度指标难以考核。

评价认为，应针对项目的受益对象设置合理的满意度指标，并针对性的设计调查问卷，或采取其他满意度调查的有效方式，在项目开展后实施满意度调查，收集整理调查资料，为满意度指标的实现程度提供充分完整的考核证据。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专家评价意见的基础上，项目各指标得分和综合评价结论具体如下：

决策方面。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分 15.40 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及资金分配较为科学合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单位职能职责，部分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合理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过程方面。该指标分值 22 分，评价得分 17.54 分。在业务管理方面，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过程管理较规范。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对专项业务委托项目合同管理仍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较健全，绩效监控情况较好，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设置和执行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在财务管理方面，国家文物局的财务制度较完善，预算资金执行率较好，但部分子项目实际执行与预算偏差较大，子项目间预算资金调整，未履行调整审批程序。资金使用能够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较规范，财务监控程序总体有效。

产出方面。该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3.98 分。除出

版论文集 1 册、计划引进展览 11 项未如期完成外，项目其他各项主要工作符合年初计划和项目要求，实际完成情况较好。本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制度执行，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设置和执行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

效益方面。该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3.62 分。项目实施鲁迅生平展改陈工作，展览形式多样化；文物资料收集、面向全馆开放智慧平台查询系统的使用、藏品管理与保护，以及馆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的功能建设，对藏品数字化管理起到重要作用，为观众提供了更好的在线参观展览服务，有利于更好的收集藏品、保护文物、宣传博物馆和服务观众；此外对外交流鲁迅相关展览，有效提高各地公众对鲁迅的认知，提高鲁迅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但应及时收集整理项目效益实现情况的证明材料，为评价项目效益实现程度提供充分完整的考核证据。

综上，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0.54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各指标的详细得分情况详见附表 1。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进行综合评价后得出的，有关结论公正、客观、有效，对项目管理单位和承担单位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和较强的指导意义。建议将本项目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为鲁迅博物馆今后相关项目的实施提供借鉴。同时，建议财政及主管部门在安排今后预算时，充分考虑本

项目的影响力和绩效评价结果。

七、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合理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本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完善：①产出方面仅设定了数量指标，未针对数量指标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以及成本指标；②效益方面未针对项目实施的受益者设置满意度指标；③三级子项目“文物保护及藏品征集、管理”预算资金 30.00 万元，未针对该项工作内容设定对应的考核指标；④将“馆内网络覆盖率”设定为数量指标，实际应为质量指标，指标设置不够合理；⑤部分指标设置过低，如：官网点击数设定目标值为 ≥ 120000 次数，实际官网点击数达 1701287 次；微信关注人数设定目标值为 ≥ 12000 人次，实际微信关注人数 18 万人次。

建议：进一步强化项目绩效指标管理，加强绩效指标审核，保证绩效指标设定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指标要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的绩效指标要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益，并予以细化、量化描述，提高绩效指标的可衡量、可考核性。

（二）委托业务合同签订需进一步规范

本项目部分合同签订不够规范，如：①与北京华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鲁迅生平陈列展设计制作项目合同》，

合同金额 987.35 万元，合同双方代表均未签字、合同双方均未签署日期；②与北京名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文海撷珍——天津博物馆藏近代文献展设计制作施工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7.29 万元，合同双方均未签署日期，且合同甲方代表未签字。

建议：进一步加强合同签订管理，签订时合同各方认真履行签订程序，确保合同要素齐全，双方盖章签字完整清晰。

（三）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管控需进一步加强

本项目三级子项目“引进展览及巡展”预算资金 215.00 万元，实际支出 290.96 万元，超预算支出 75.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35.05%，超出部分使用其他子项目结余资金支付；子项目“文物保护及藏品征集、管理”预算资金 30.00 万元，实际支出 9.45 万元，预算执行率 31.50%。上述两个子项目实际执行与预算差异较大，子项目间预算资金调整，未履行调整审批程序。

建议：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的执行管控，严格按预算内容及进度积极推进项目执行，尽快避免超预算或执行缓慢的现象，三级子项目间确需做预算调整的，严格履行调整的申请审批程序。

（四）针对项目效益的绩效管理意识不足

本项目未对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实现程度的证明材料进行完整的收集整理；未针对项目实施的受益者设置满意

度指标，并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或采取其他满意度调查的有效方式，在项目开展后实施满意度调查。从而导致效益指标实现程度的证据不足，可信度不高。

建议：进一步提高项目效益的绩效管理意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及完成后，及时跟踪收集项目效益实现程度的支持性证据，归纳汇总典型案例；针对项目实施的受益者合理设置满意度指标，并设计对应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向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对调查问卷结果进行详细的整理与分析，为项目效益指标的绩效评价打好基础。

2021年度文物资源管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预算管理绩效考核办法〉的通知》（财预〔2022〕11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1年度中央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财办监〔2022〕5号）、《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国家文物局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规程》《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对贵单位“2021年度文物资源管理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工作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坚定“四个自信”，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战略高度，明确要求努力走出一条符合国情的文物保护利用之路。为深入贯彻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做好文物保护利用和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结合国家文物局部门职能和文物资源工作需要，设立此项目。

国家文物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考古发掘管理办法》《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和其他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国家文物局2021年工作要点》，开展本项目。

本项目指导、监督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修缮、日常管理、展示利用等相关工作，依法开展行政许可审批；指导、监督全国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工作，依法开展行政许可审批；指导、监督全国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保护、管理和监测等；会同有关部门指导、监督、管理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工业遗产、农业遗产等其他类型遗产保护利用工作；对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重点做好完成党中央、国务院交办的重要任务以及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研究确定的重点工作。

2.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文物保护与考古司（世界文化遗产司），其具体职责为：协调、指导文物保护、考古工作和重大项目的实施工作；组织开展文物资源调查工作；承担文

物保护与考古有关审核审批事务及相关资质、资格认定工作；承办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工作；依法承担文化遗产相关审核报批工作。下设资源管理处、文物保护处、考古处和世界遗产处。

3. 项目工作内容和经费预算情况

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文物保护工程管理、石窟寺保护利用、考古及大遗址保护管理、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与保护管理、文物保护方案评审。

本项目2021年预算安排资金共733.0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2021年度文物资源管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内容	预算批复金额	预算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结余金额
1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	123.00		123.00	122.11	0.89
2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	100.00		100.00	99.91	0.09
3	石窟寺保护利用	60.00		60.00	60.00	-
4	考古及大遗址保护管理	180.00		180.00	180.00	-
5	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与保护管理	130.00		130.00	129.60	0.40
6	文物保护方案评审	140.00		140.00	140.00	-
合计		733.00	-	733.00	731.62	1.38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分类分级指导做好不可移动文物的日常管理、保护修

缮与展示利用，开展文物保护工程项目检查评估。完成文物保护工程资质资格管理、文物保护工程制度建设及管理各项工作。指导开展考古和大遗址保护工作。完成石窟寺保护利用专项规划编制、石窟寺标准规范和制度研究、石窟寺等文物保护工程检查等相关工作。开展2022年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工作，筹备并参加第44届世界遗产委员会会议，开展世界文化遗产地监测和第三轮定期报告。完成党中央、国务院、文化和旅游部交办的其他重点任务和 国家文物局确定的其他重点任务。

2. 项目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申报世界文化遗产1项；参加世界遗产大会1次；文物保护项目检查 ≥ 20 项；研究报告或专项规划 ≥ 3 项；文物保护规划方案评审 ≥ 300 项。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本项目绩效报告由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与考古司负责撰写，并于2022年2月25日提交评价工作组。绩效报告能够较详实地反映本项目2021年度的工作进展情况、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与绩效实现情况等内容，绩效报告格式较规范，数据较准确，内容较完整，能够基本满足评价工作的需要。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二）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依据充分、独立评价等原则，根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0〕10号）等相关文件规定，依据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报告和其他相关材料，评价机构对本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2.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0〕10号）的要求，并结合项目特点，评价工作组与委托方共同研究并细化了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评价内容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3. 评价方法。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机构采用公众评判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专家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法，对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综合绩效评价总分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分值18分，过程分值22分，产出分值30分，效益分值30分。评价机构根据专

家组人员的独立评分，汇总计算出各项指标的平均得分，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同时形成综合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0〕10号）文件确定，分为4个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实施阶段、报告撰写阶段，全部工作于2022年3月15日前完成。

各阶段具体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阶段（2022年2月22日-2月25日）

（1）组建评价工作组

正式组建评价工作组，评价机构在明确委托方要求后，组建评价工作组。

（2）制定工作方案

评价工作组制定评价方案，对评价对象、评价内容、评价依据、评价指标、评价方式方法、评价程序和时间安排、评价人员安排等做出具体规定。

（3）部署绩效评价工作

进一步学习和掌握中央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相关要求，召开评价工作部署会，就本次绩效评价整体情况、评

价内容、进度安排和相关要求进行培训，使相关人员了解有关政策和要求，积极配合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开展。

2. 评价实施阶段（2022年2月26日-3月9日）

（1）收集、整理项目资料

收集项目绩效评价资料，对获取的资料进行形式审查，如项目资料存在问题或不够齐全完备，及时与项目单位沟通，进行补充完善。

（2）制定专家工作手册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评价资料，制定专家工作手册（主要包括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报告、绩效目标申报表、专家评价会会议日程等）。

（3）专家非现场审查资料、组织召开专家评价会

①专家非现场审查资料。将已收集整理好的项目绩效评价资料发送给各位评价专家，并向专家介绍项目情况，明确评价工作重点及要求。专家非现场查阅资料，对需要补充的资料及需核实的问题书面反馈给评价工作组，评价工作组汇总各专家反馈意见后，提请项目单位进行补充完善。

②专家评价会。评价专家组对项目资料进行集体审阅、充分讨论，在此基础上，各评价专家独立出具评价意见。评价工作组汇总整理各评价专家意见，形成专家组评价意见。

3. 绩效评价报告撰写阶段（2022年3月10日-3月15日）

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专家组绩效评价意见，结合审查项目资料的情况，撰写《2021年度文物资源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经内部三级审核后，提交委托方。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并按照部门预算管理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主要决策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其实施条例，《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考古发掘管理办法》《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中办、国办

《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和其他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以及《国家文物局2021年工作要点》，项目设立是根据国家文物局部门职能和我国文物资源工作需要，经过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和讨论，明确项目内容和具体经费规模，按年度进行调整。项目单位按要求提交了项目申报书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预算材料，2021年度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国家文物局发展规划及职责职能密切相关。

评价发现，本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完善：①未针对三级子项目“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设定对应的考核指

标（该项工作2021年预算资金123.00万元，占项目资金总额的16.78%）；②未针对数量指标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以及成本指标；③未针对项目实施的效果设置效益指标；④部分指标设置不明确，如：数量指标中的研究报告或专项规划 ≥ 3 项，未明确具体研究报告或专项规划的名称，指标设置过于笼统，导致绩效评价时无法准确核实完成情况。

评价认为，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及资金分配较为科学合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单位职能职责，但绩效指标设定的完整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2. 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分析

2021年度中央财政批复本项目经费共计733.00万元，实际到账资金733.00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经费已足额到位。

评价认为，本项目资金到位率100%，已足额及时到位。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分析

1. 业务管理情况分析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由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与考古司（世界文化遗产司）组织实施，并

对具体项目内容进行分解和职责落实，结合内部分工明确各处室的项目任务，职责到人。

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方面主要委托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开展《长江文物保护利用规划纲要》编制、《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遴选规定》的编制印发、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基础信息的汇总整理；文物保护工程管理方面主要委托东南大学开展文物建筑预防性保护项目检查评估、委托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开展

《2021年度文物保护工程资质管理工作技术服务项目》；石窟寺保护利用方面主要委托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古塔保护技术研究项目、委托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开展全国不可移动文物防灾减灾规划预研究项目、委托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开展鹿石遗址主题研究工作、委托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开展全国石窟寺保护利用“十四五”专项规划编制、委托敦煌研究院开展“石窟寺开放管理导则”编制；考古及大遗址保护管理方面主要委托中国文物信息咨询中心开展考古发掘电子审批系统升级项目、委托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开展湖北省文物保护评估工作、委托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开展全国重要考古新发现宣传推介活动；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与保护管理方面主要委托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开展第一批国家级长城重要点段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巡查项目以及大运河文物保护规划与展示利

用体系研究项目，委托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开展中国参与世界文化遗产国际会议与国际事务路径研究项目；文物保护方案评审方面主要委托中国古迹遗址保护协会开展文物保护规划等项目评审工作。业务委托时慎重选择项目承担单位，确定具有项目承接资质和服务经验、具有良好信誉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机构作为项目具体实施单位。在项目承担单位确定过程中，与其充分沟通，明确项目工作内容、进度安排、考核任务、指标和项目团队、具体负责人。项目支出均按照要求制定工作方案和预算，按照规定程序审批。项目完成后组织验收，听取专家意见，填写项目实施报告和经费决算报告，编制《项目实施情况表》。

评价认为，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过程管理较规范。

（2）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分析

国家文物局制定了《国家文物局机关政府采购实施办法》《国家文物局机关委托项目管理办法》，项目按照要求制定工作方案和预算，严格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签订合同。在合同中明确了双方职责，国家文物局对委托方进行监督、管理和指导，并负责制定委托事项的标准、办法与程序，要求委托方严格按照委托事项的内容、时限、标准完成工作任务。

评价发现，本项目个别委托业务合同存在签订时间滞

后于合同起始时间、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如：2021年4月国家文物局与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签订的《2020年全国重要考古新发现评选推介项目合同》（合同金额45.00万元），合同的执行期间为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付款条款规定为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收款36.00万元，推介会结束后支付尾款9.00万元。实际于2021年5月支付合同首款36.00万元，2021年6月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提交项目工作报告，2021年8月支付尾款9.00万元。

评价认为，本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较完善，但对专项业务委托项目合同管理仍需加强。

（3）绩效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由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与考古司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能够按照财政部和中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执行，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实施了及时有效的监控和自评，形成较为完整的预算绩效管理流程机制，绩效管理较规范。

评价认为，本项目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较健全，绩效监控情况较好，绩效管理较规范。

（4）质量控制情况分析

国家文物局按照本项目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控制项目实施程序、进度和质量，基本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国家文物局文物保护与考古司针对各项工作任务内容

按照已有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控制项目实施程序、进度和质量，并能够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为确保项目实施质量，采取了一系列必要手段加强质量控制：一是严格按照已有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控制项目实施程序、进度和质量；二是通过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签订合同，对委托单位的专业性和业务能力提出要求，并在合同中对项目质量做出约定；三是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沟通联系，及时督导检查。

评价发现，本项目未针对项目工作内容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无法准确核实相关工作的质量达标情况。

评价认为，本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設置和执行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

2. 财务管理情况分析

(1) 制度建设情况分析

本项目财务管理较为规范。国家文物局根据国家各项财政法规及政策制定了《国家文物局本级项目拨付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国家文物局机关经费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以规范资金使用管理。

评价认为，国家文物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建立较完善。

(2)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733.00万元，实际执行731.62万元，预算执行率99.81%。

评价认为，本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较好。

（3）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基本按照国家财经法规、财政部要求和国家文物局财务管理有关规定执行。资金支付审批程序规范，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认为，本项目资金使用能够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较规范。

（4）财务监控情况

本项目按照国家文物局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对财务管理方面进行约束和规范，以确保经费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本项目严格按合同规定的付款进度支付款项，项目完成后组织验收，听取专家意见，填写项目实施报告和经费决算报告，编制《项目实施情况表》。

评价认为，本项目财务管理较为规范，财务监控程序总体有效。

（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产出情况

（1）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共设定绩效指标5项，截止2021年底已全部完

成，目标完成率100.00%。明细如下：

①申报世界文化遗产1项：已完成，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提交国家文物局2022年世界文化遗产申报项目“普洱景迈山古茶林文化景观”申报材料。

②参加世界遗产大会1次：已完成，筹备并参加第44届世界遗产委员会会议，完成各项任务。

③文物保护项目检查 ≥ 20 项：已完成，完成23项文物保护单位工程项目检查。

④研究报告或专项规划 ≥ 3 项：已完成，印发《大遗址保护利用“十四五”专项规划》《“十四五”石窟寺保护利用专项规划》《黄河文物保护利用规划》。

⑤文物保护规划方案评审 ≥ 300 项：已完成，完成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审批114项，省级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涉建项目审批268项，共计评审382项。

评价认为，本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年初计划和项目要求，实际完成情况较好。

（2）项目完成及时性

财政批复项目预算后，本项目各指标已经全部按照年度计划完成目标任务。

评价认为，本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及时。

（3）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本项目开展过程中，项目支出均按照要求制定工作方

案和预算，按照规定程序审批。项目完成后组织验收，听取专家意见，填写项目实施报告和经费决算报告，编制《项目实施情况表》。

评价发现，本项目未针对项目工作内容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无法准确核实相关工作的质量达标情况。

评价认为，本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設置和执行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

2. 项目效益实现情况

(1) 社会效益

①项目实施对推动黄河、长江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促进文物密集区整体保护和发展产生的影响及效果：编制印发《黄河文物保护利用规划》，规划明确了2025年、2035年发展目标以及2050年远景展望，为加强黄河文物资源调查，推进黄河文物全面研究，实施黄河文物系统保护等任务开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开展长江文物保护利用预研究，初步提出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下长江文物保护利用的总体策略。并在此基础上，启动长江文物保护利用规划纲要编制工作。

②项目实施对进一步规范大遗址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方面产生的影响及效果：印发《大遗址保护利用“十四五”专项规划》，完成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2019年度运行状况监测项目，开展2020年运行状况监测项目，进一步规范大遗址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继续发挥示范性、综合性、带动性作用，在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中发挥重要作用。

（2）可持续影响

本项目出版《考古中国重大项目成果（2018—2020）》；完成2020年度全国重要考古新发现评选推介活动，开展2021年度全国重要考古新发现评选推介活动。考古新发现多次成为中央主要媒体头版头条、重磅报道，更多重要遗址、考古发现为社会知晓，推介活动及时传播普及考古知识，展示中华文明灿烂成就，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好评，对扩大考古新发现宣传推介活动的影响力和公众参与深度的可持续影响较为显著。

评价发现，项目未对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的实现程度的佐证材料进行收集整理，缺少具体实施效果典型案例的归纳。

综上，评价认为，本项目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对未来可持续发展具有较显著影响，但应及时收集整理效益实现情况的相关佐证材料、针对性归纳汇总典型案例，提高效益指标实现的可信度。

（3）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项目申报时未针对工作成果的服务对象或受益人设

定相应的满意度指标，绩效评价时补充了满意度指标：出版的文物保护行业标准使用者的满意程度。但未能提供达到前述指标的相关证明材料，导致满意度指标难以考核。

评价认为，应针对项目的满意度指标设计合理的满意度指标，并针对性的设计调查问卷，或采取其他满意度调查的有效方式，在项目开展后实施满意度调查，收集整理调查资料，为满意度指标的实现程度提供充分完整的考核证据。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专家评价意见的基础上，本项目各指标得分和综合评价结论具体如下：

决策方面。指标分值18分，评价得分16.48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及资金分配较为科学合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单位职能职责，但绩效指标设定的完整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过程方面。该指标分值22分，评价得分19.36分。在业务管理方面，本项目组织管理机构健全，职责分工明确，过程管理较规范。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对专项业务委托项目合同管理仍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较健全，绩效监控情况较好，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设置和执行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在财务管理方面，国家文物局的财务制度较完

善，预算资金执行率较好。资金使用能够按照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较规范，财务监控程序总体有效。

产出方面。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6.68分。本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年初计划和项目要求，实际完成情况较好，绩效目标完成较及时。本项目项目管理制度较完善，项目的实施及管理基本能够按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但项目质量指标的设置和执行管控仍需进一步加强。

效益方面。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24.36分。本项目实施有效推动了黄河、长江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促进了文物密集区整体保护和发展，为进一步规范大遗址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提供参考依据，对扩大考古新发现宣传推介活动的影响力和公众参与深度的可持续影响较为显著。但应及时收集整理效益实现情况的相关佐证材料、针对性归纳汇总典型案例，为评价项目效益实现程度提供充实完整的证据资料。

综上，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86.88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各指标的详细得分情况详见附表1。

六、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进行综合评价后得出的，有关结论公正、客观、有效，对项目管理单位和承担单位具有较高的参考价值和较强的指导意义。建议将本项目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为国家文物局今后相关项目的实施

提供借鉴。同时，建议财政及主管部门在安排今后预算时，充分考虑本项目的影响力和绩效评价结果。

七、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本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不够完善：①未针对三级子项目“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设定对应的考核指标（该项工作2021年预算资金123.00万元，占项目资金总额的16.78%）；②未针对项目工作内容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时效指标以及成本指标；③未针对项目实施的效果设置效益指标；④部分指标设置不明确，如：数量指标中的研究报告或专项规划 ≥ 3 项，未明确具体研究报告或专项规划的名称，指标设置过于笼统，导致绩效评价时无法准确核实完成情况。

建议：进一步强化项目绩效指标管理，加强绩效指标审核，保证绩效指标设定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指标要符合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的绩效指标要能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益，并予以细化、量化描述，提高绩效指标的可衡量、可考核性。

（二）委托业务合同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本项目个别委托业务合同存在签订时间滞后于合同起始时间、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如：2021年4月国家文

物局与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签订的《2020年全国重要考古新发现评选推介项目合同》（合同金额45.00万元），合同的执行期间为2021年3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付款条款规定为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收款36.00万元，推介会结束后支付尾款9.00万元。实际于2021年5月支付合同首款36.00万元，2021年6月中国文物报社有限公司提交项目工作报告，2021年8月支付尾款9.00万元。

建议：进一步加强委托业务合同的签订及执行的管控，业务开展前先按程序签订合同，并严格按合同规定履行，规避相关违约风险。

（三）项目质量管控需进一步加强

未针对项目工作内容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无法准确核实相关工作的质量达标情况。

建议：加强项目质量管控，针对项目工作内容合理设置对应的质量指标，并严格按质量考核制度及标准执行，保证质量评定结果客观公正，妥善收集、整理、保存评定过程资料，为项目质量指标的绩效评价打好基础。

（四）针对项目效益的绩效管理意识不足

未针对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设置对应的考核指标，并对实现程度的证明材料进行完整的收集整理和归纳汇总典型案例；未针对项目实施的受益者设置满意度指标，并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或采取其他满意度

调查的有效方式，在项目开展后实施满意度调查。从而导致效益指标实现程度的证据不足，可信度不高。

建议：进一步提高项目效益的绩效管理意识，申报绩效目标时结合项目实施内容设置合理的效益指标，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及完成后，及时跟踪收集项目效益实现程度的支持性证据，归纳汇总典型案例；针对项目实施的受益者合理设置满意度指标，并设计对应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向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对调查问卷结果进行详细的整理与分析，为项目效益指标的绩效评价打好基础。